

二零零一年二月七日

對立法局環境事務小組及運輸暨環境問題小組的建議

1. 鐵路比道路應作優先考慮

在盡可能情況下，香港建築師學會（學會）認為在選擇客運或貨運模式時鐵路應比道路作優先考慮。鐵路可以是地下的從而免去噪音問題。而高架行軌列車亦可將噪音及空氣污染問題降至最低。不要忘記，就速度及運輸量來說無論如何鐵路運輸肯定佔優。

2. 就較佳環境及都市空間運用道路應向地下發展

在設計及建造新的主幹道路時，應予將道路沉降至地面下從而減低噪音及提供地面空間作較有效率運用的可行性作深入研究。這樣可以提供更多可用土地而不會像西九龍公路兩旁那樣土地用途都給架空了。然而，該等地下道路應具備合適的通風及照明以確保環境質素。

3. 引入多層都市發展概念

學會認為應於高架道路及其底層運用發展的機會。這樣，既可以把交通噪音局限在音源又可把道路兩旁的發展連繫起來。

4. 都市的三維研究

雖然運輸是都市空間設計的一個主要議題，它應該在都會的三維範疇內作考慮。

從前城市設計都以運輸作主導。因而城市規劃及土地運用往往在運輸工程師設計好道路網絡後才開始。

城市規劃應從一個三維概念開始及後技術需要再加配合而不是反其道而行。

5. 行人專用區

學會非常贊成在稠密的都市設立行人專用區以減低車輛交通引起的噪音及空氣污染。

6. 鬧市區域的豪宅

一如其他大部份都會城市，總會有部份人仕因為種種原因如城市的活力，就近工作地點，購物區和文化活動等選擇在城市心臟地帶居住。如對此等位處心臟地帶的住宅強加沒有彈性的噪音管制，必將導至只有該等建築物的廚廁能面向街而其他部份只有向內。為符合嚴格的噪音管制，該等建築物的座向設計就無法享受到應有的優美景觀。政府應彈性處理對該等樓宇的噪音管制。

7. 最後，學會完全支持限制重型車輛在某時段使用某些道路以及消滅交通噪音在其音源。